

# 衡水市检察院召开“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调度会

河北法制报讯 (杨容华) 为持续深入推进“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日前,衡水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专项监督领导小组会议。会上传达了省检察院“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第九次工作调度会议精神,院领导、各工作组负责人分别汇报专项监督工作开展情况和当前存在的问题,同时为下一步工作开

展指明了方向、理清了思路。会议指出,全市检察机关要加大办案力度,提升工作质效。要理清工作思路,由点到线再扩展到面,将案件做成本体;要追求高效办案,坚持“一定数量的质量”与“一定质量的数量”有机统一,坚决不办凑数案、勾兑案、越权案;要找准实实在在的点,大力培树典型案例,突出特色亮点。

会议强调,要强化社会宣传,持续掀起热潮。要站位衡水市、河北省乃至全国检察工作大局,做好长期谋划。要学习借鉴各地宣传工作经验,结合衡水实际,创新方式方法,用好融媒体、开展大宣传,真正让“燕赵山海·公益检察”走进千家万户、成为街谈巷议。要加强科技运用,完善平台建设。加强公益诉讼指

挥中心建设和应用,在现有实现三级联通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省检察院《公益诉讼指挥中心建用结合推进方案》要求和时间节点,做好升级改造,不断完善应用。坚持建用结合,边建边用,不断完善,更广泛地收集数据,尽可能多地让线索“自动上门”,推动场景应用展现勃勃生机,为监督办案“赋能增效”。

# 衡水市检察机关举行“燕赵山海·公益检察”文艺汇演

河北法制报讯 (方冰)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大“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宣传力度,日前,衡水市人民检察院在市政府广场举办“燕赵山海·公益检察”

文艺汇演。

此次文艺汇演面向全市检察机关优选14个节目,全部由检察干警自编、自导、自演,通过快板、诗歌朗诵、三句半、音舞快板、西河大鼓等多种文艺形式,

为广大市民献上了一道检察文化大餐。

衡水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全市检察机关将紧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持续推动“燕赵山海·公益检察”走深走实,依法办理一批让党放心、让群众满意的高效公益诉讼案件,为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衡水贡献检察力量。

## 冀州区检察院 增殖放流助力生态修复

□ 河北法制报记者 李文秀

10月10日,迎着秋日初晨,脚踏柔和湖风,冀州区人民检察院干警与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的当事人一同来到衡水湖,将近百斤的鲫鱼鱼苗放流湖中,活泼的鱼苗拍打湖面,泛起点点浪花。

今年4月至6月,冀州区所辖衡水湖域接连发生四起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案件。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行为,不仅破坏国家对水产的管理规定,更危害衡水湖水产资源的留存和发展。

到案后,四名涉案人员如实供述犯罪事实,真诚悔过,主动认罪认罚。冀州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过程中准确适用法律与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积极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四名轻微破坏生态资源且有认罪认罚情节的涉案人员,依法作出不起诉处理。同时,该院积极贯彻恢复性司法理念,注重对被破坏的生态资源系统的修复,认真对涉案人员进行释法教育,四名涉案人员均自愿用“增殖放流”替代性修复的方式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最终实现从“捕鱼者”到“补鱼者”的转变。

由于衡水湖当前面临的生物多样性问题突出,根据农业主管部门和行业专家的意见,“增殖放流”是促进生物资源修复的最为有效的方式之一。在检察官的督促下,几名涉案人员纷纷购买了鱼苗,用以增殖放流。

冀州区检察院通过专业检察监督、积极普法宣传、增殖放流修复受损生态系列措施,构建“打击、预防、修复、保护、教育”五位一体的生态司法保护模式。据了解,该院将深入推进“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持续开展普法宣传,向案发地周边群众宣传衡水湖禁渔期、禁渔区、渔业法及非法捕捞水产品犯罪造成的严重后果等内容,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良好氛围,达到“办理一案、警示一片、教育全社会”的效果。

## 饶阳县检察院联合公安局 共筑未成年人保护“防火墙”

河北法制报讯 (王清源) 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的法治意识,自觉远离违法犯罪,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近日,饶阳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安排人员共同走进县五公镇中学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课堂上,未检干警以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为切入点,采用“真实案例+通俗易懂讲解+互动交流问答”的方式,引导学生增强对校园暴力、校园性侵、网络沉迷的防范,自觉抵制、远离各类违法行为和有害信息,提升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反诈中心民警向同学们讲解了什么是电信诈骗、常见的电信诈骗手段,积极引导学生树立反诈观念。随后,未检干警向该校赠送了最高检印制的强制报告宣传海报并在校园内张贴。

饶阳县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继续以“法治进校园”活动为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专题活动,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和自护意识,使青少年系好人生第一颗“法治扣子”。同时,将不断强化与相关部门的合作配合,为未成年人筑起严密的“保护伞”、筑牢安全的“防火墙”。



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与法律素养,以法治力量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近日,武强县人民检察院未检干警走进武强县第一实验中学,为该校学生带来了一堂精彩的法治宣讲课。未检干警从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基础知识讲起,结合学生们的兴趣焦点,通过实际案例警示、现场互动等,让同学们在具体案例中接受法治教育,不断强化自身学法懂法守法意识,提高运用法律手段保护自我的能力,从源头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发生,收到了良好的法治效果。图为课堂上检察官与学生互动。

李燕 摄

## 武邑县检察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河北法制报讯 (王永新) 为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增强全体干警廉洁自律意识,持续纠“四风”树新风,9月27日,武邑县人民检察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传达有关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报情况,要求全体检察人员坚持以案为鉴,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和政治定力,坚持从小事小节上加强修养,严守规矩、不逾底线。

会议强调,要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治检政治责任,坚持抓早抓小,持续发力,将严

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引领检察人员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做到严以修身、严以律己。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问题,严格遵守政法干警“十个禁令”,恪守检察职业道德,时刻做到廉洁自律。要强化履职尽责,班子成员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进一步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依法能动履职,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好各项检察工作。要持

之以恒落实“三个规定”,带头如实做好填报工作,同时当好填报的“监督员”,督促部门干警及时规范填报,推动“三个规定”要求落地见效。

参会干警表示,通过此次警示教育大会深受教育和启发,反面案例发人深省,要以案为戒,从中汲取深刻教训,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增强法纪意识,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进一步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以清正廉洁的作风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

## 一片坑塘的变迁

□ 刁志芳

望着眼前一片清澈的坑塘,故城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办案检察官感到无比欣慰与自豪。可是谁能想到,就在不久前,这片坑塘还被大量的漂浮物及生活垃圾所覆盖。

今年3月29日,省检察院部署“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故城县检察院闻令而动,在保护大气、水、土壤、生态资源等领域下大力、出实招,利用无人机等高科技装备对四大领域环境问题进行航拍飞检。当无人机在郑口镇东河村附近进行航拍时发现:该村西北方向有一个养殖场,里面建有十座大型养殖大棚,在养殖场西侧有一坑塘,面积约有2亩左右,水面上有许多漂浮物及垃圾。根据航拍情况,检察

干警迅速到现场取样快检固定证据,并进行实地走访。了解获悉,该坑塘已存在多年,起初坑塘内水体清澈,后有人在附近建起了养鸭场,养鸭场里的粪便及污水不断排至坑塘中,致使坑塘的水体被污染。

掌握第一手资料后,办案检察官立即把坑塘水体被污染的实际情况向院领导做了详细汇报。院领导高度重视,随即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进行研判,决定立案调查。为此,故城县检察院会同县环保、水务、农业农村等部门及郑口镇政府等一同对该养鸭场及周围坑塘内的污染水体进行实地察看,找出污染原因,分析形成过程,厘清主体责任。8月2日,故城县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积极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及时清除

鸭场周围坑塘内水体漂浮物及生活垃圾,杜绝将养鸭场产生的污水及生活垃圾再次排放至坑塘内。

检察建议发出后,故城县检察院及时对污染的水体进行跟踪察看,发现养鸭场负责人对清理污染物有很大的抵触情绪,因此整改进度缓慢、效果很不明显。为确保坑塘被污染的水体及时整改到位,办案检察官多次协同故城县生态环境分局和郑口镇政府环保所及农业农村局工作人员到现场查找问题症结所在。

原来,清理坑塘的污染物及生活垃圾需要动用人员、车辆等设备进行挖掘,这就意味着要花费大量资金,而养殖经营也不景气,并且该鸭场还承担着村内6家防贫监测户和脱贫户人员的就业岗位,他们的工资也是一笔不

## 精心组织 周密部署

## 安平县检察院持续推进主题教育

河北法制报讯 (吴芮颖) 近日,安平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对开展此次主题教育进行动员部署。

会议指出,全体党员、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深刻系统认识开展这次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把组织好开展好主题教育作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机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要把握目标任务,紧扣“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紧密结合实际检察工作,抓好抓实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主题教育各项重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好主题教育。要严明纪律作风,强化责任落实,时时刻刻讲党性、讲原则、讲大局、讲奉献,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会议要求,要拧紧责任链条,党组书记当好“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各部门要压实压实责任,主题教育办公室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切实把主题教育谋划好、组织好、落实好。要统筹兼顾,把开展主题教育与贯彻落实省、市、县委和上级检察院决策部署结合起来,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严厉打击各类犯罪等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人民为中心,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担起新时代新征程检察机关和检察人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职责使命。

## 桃城区检察院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 (王淑丛)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广大干警厚植爱党爱国情怀,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近日,桃城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干警集中观看红色电影《我和我的祖国》,回顾新中国发展历程,重温祖国光辉的发展史。

《我和我的祖国》取材于新中国成立以来所经历的几个历史性经典瞬间,以七个故事作为主题,讲述了70年间不同职业、背景及身份下的普通人在时代背景下发生的不平凡故事。七个故事带领大家重新回忆

那一段段光荣而难忘的历史时刻,整部影片都洋溢着浓厚的爱国气息。观影期间,干警们聚精会神,时不时感动落泪。

影片结束后,干警们纷纷表示,这是一堂心潮澎湃、感人肺腑的爱国主义教育课,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把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怀转化到做好检察工作的具体行动中,以实际行动践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优异的工作成绩推进检察工作实现新发展、迈上新台阶。

## 深州市检察院举办 专项监督检察开放日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 (孟红美) 为持续深化生态文明司法保护,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推进“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向纵深开展,日前,深州市人民检察院举办“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检察助力美丽中国建设”暨“燕赵山海·公益检察”护航美丽河北建设检察开放日活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公益团队志愿者、师生代表等30余人应邀走进检察院。

受邀人员依次参观了该院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公益诉讼指挥中心、听证室以及检察文化长廊等,随后在检察官的带领下共同观看《我用“检察蓝”守护“一渠清水”》专题片,使大家对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尤其是“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

在随后的座谈会上,该院有关负责人向与会人员介绍了深州市检察院公益

诉讼检察工作开展情况和“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的整体情况。“益心为公”公益团队志愿者贾永丰表示,公益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检察机关在强化对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中,要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努力搭建范围更广、更有效的协作机制,着力解决老百姓的急愁难盼问题,为美丽深州建设再立新功。其他受邀人员积极讨论,踊跃发言,并提出了中肯的建议。

深州市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以此次检察开放日活动为契机,加强同社会各界人士的沟通和交流,充分借助社会人士、志愿者等“外脑”智慧,提升公益诉讼检察办案质效,下功夫、使真劲儿,真正解决困扰人民群众的急愁难盼问题,为守护“天蓝、地绿、水秀”的美丽河北贡献深州检察力量。

办案检察官在充分了解鸭场存在的实际困难后,经与县农业农村局协调,帮助该鸭场申领养殖补贴。同时,办案检察官督促相关行政部门,指导鸭场制定符合实际又简便可行的整改方案,杜绝坑塘水体污染反复发生。

经过多次思想沟通,鸭场负责人转变了思想观念,表示一定加快整改进度,积极配合工作。几天后,鸭场先后出动大型铲车两台,运输汽车三辆,清理粪污700余方。经过一周的施工,鸭场周围坑塘内水体漂浮物及生活垃圾清理干净,被污染的坑塘又恢复了昔日的容貌。鸭场旁边还安置了“禁止倾倒垃圾”等警示标识,警示人们珍惜爱护周围环境。看着清澈的坑塘,周边群众无不拍手称快。